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1 年，作为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范要求，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勤勉履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挥专业特长，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通过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促进公司稳健、规范、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我在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在任期间，蔡任武出席了 3 次董事会。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各独立董事积极沟通，提出了合理化建议，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蔡任武对以下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

关业务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3.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经核查，我们认为：现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经审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关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二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

因此，我们同意提名孙光亮先生、张雨晨先生、袁丹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钱堤先生、张从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蔡任武：

（1）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及询问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后，我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连续三年亏损，目前未分配利润为负，且公司 2021 年存在对资金的重大需求，从公司发展战略出发，需集中资金用于经营，以确保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3)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或津贴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或津贴是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的整体薪酬水平以及所在地区的消费水平确定的，有利于强化公司高管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因此，我一致同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或津贴事项。

(4) 对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1、未发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由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出具审专字(2021)第 202109 号保留意见报告中关于“其他应收款及其减值准备”的保留意见事项以及，我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的影响金额。我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持续关注相关事项，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促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未发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我独立董事对公司内控进行了了解，认为年审会计师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以前存在内控问题，为此我独立董事在本报告期内一直督促公司健全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

(6) 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等相关工作，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蔡任武先生作为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的委员，并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依据专门委员会相关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

四、在公司进行调查的情况

2021 年在任期间，我与公司管理层多次交流，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蔡任武

2022 年 4 月 30 日